

第一屆速動青幼苗仲夏田徑分齡賽

8 月 28 日比賽程序

(運動場設有車位)

取號碼布→跟時間表去召集處報到→比賽→查閱成績→領獎→頒獎台拍照→申請證書

1. 請瀏覽本會網頁或個人電郵查閱比賽時間表、小朋友運動員編號、運動場地圖、場地各比賽區域、召集位置圖等。
2. 如遇天氣不穩情況安排如下:
 - a) 早上 7:00, 如天文台發出三號颱風、紅雨或黑雨警告訊號, 上午賽事將會取消 (一號颱風或黃雨照常); 中午 12:00, 如天文台發出三號颱風、紅雨或黑雨警告訊號, 下午賽事將會取消 (一號颱風或黃雨照常)
 - b) 如賽事因天氣惡劣問題取消, 本會將會安排補賽, 日期將會另行通知.
3. 比賽當日, 請各家長帶同參賽小朋友提早 30 分鐘到達運動場報到處排隊領取號碼布 (請向工作人員講出小朋友運動員編號及名字)。
4. 工作人員將會向各參賽小朋友派發“號碼布及扣針、出席證書、比賽場刊、成績證書申請表格、意見調查表及清水一支”。
5. 請根據場刊內頁之時間表及線道表 (與網上版相同), 並按照比賽時間, 提早 10 分鐘到比賽召集處報到。
6. 大會中央廣播宣布的召集時間只作輔助之用, 敬請留意場刊內頁之時間表 (位置請查閱場地各比賽區域召集位置圖)。
7. 如發現跑項與跳項或擲項比賽時間相撞, 請謹記先到跑項召集處報到, 待跑項賽事完成後, 再返回去跳項或擲項場地比賽。
8. 當賽事完成後, 本會將需時整理有關項目之成績, 請留意大會宣布成績或成績告示板 (位置請查閱場地各比賽區域召集位置圖)。
9. 所有跑項賽事將不設決賽, 以該小組時間作最後時間, 並於總成績上根據時間排列名次。
10. 親子接力和隊際接力成績以小組計, 每組都有頭 4 名獎盃, 後 4 名獎牌, 當每組衝線後大會工作人員將會派發名次貼紙, 並可即時到頒獎處領獎 (領獎處位置請查閱場地各比賽區域召集位置圖)。
11. 全場總冠軍計法: 每個年齡組別個人項目冠軍 9 分, 亞軍 7 分, 季軍 6 分, 殿軍 5 分, 第五名 4 分, 第六名 3 分, 第七名 2 分, 第八名 1 分。
12. 頒獎處將設一個頒獎台, 家長可排隊拍照。
13. 比賽後成績證書可於報到處辦理 (成績證書上將印有比賽成績, 第 1-4 名就會分別寫上 Champion, 1st runner up, 2nd runner up, 3rd runner up, 第 5-8 名是 Excellent, 第 9 名或以後將寫上 Merit)。
14. 為避免發生意外, 請參加親子接力賽家長謹記【**做足熱身, 量力而為**】, 並視為親子活動。

運動員注意事項

登記及報到

- * 請家長記下參賽者之 **賽員編號**，並於比賽時間 **30 分鐘前** 到達 **報到處** 領取 **號碼布** 及 **場刊**，**號碼布** 須扣於 **胸前**。
- * 請家長 **閱讀場刊** 上之 **場地地圖**，參閱 **召集及比賽位置**。
- * 當日不設現場報名、加減或更改項目。

召集

- 跑項賽事要先到召集處報到，方可出賽，召集處在 100 米跑起點。
- 田賽即擲壘球、擲豆袋，跳遠及立定跳遠，在比賽場地報到。
- 請家長於 **比賽前 10 分鐘** 帶同參賽者到 **召集處點名**。
- 請家長詳閱讀場刊內之時間及線道。
- **2012** 及 **2013 年** 參賽者只可由 **1 位** 家長陪同召集及進入比賽區域。
- **2005 – 2011 年** 參賽者 **不可** 由家長陪同召集及進入比賽區域。
- 參賽者請依據比賽時間表及召集時間準時到召集處點名，如不往召集處報到者，將當棄權論，並取消該項目比賽資格。(大會中央廣播只作參考之用，家長必須參照場刊上的時間表，並早 **10 分鐘** 到召集處報到)

規則

- 除本會制定之規則外，所有規則乃按國際田徑聯會及香港業餘田徑總會規則進行，本會對賽事之裁決擁有最終決定權。
- 如田項(跳遠／擲豆袋)和跑項(短跑)同時進行，請先到跑項召集及比賽，再回到田項作賽 (**必須於該項田賽項目比賽時間 1 小時內完成補賽**)。

- 如參加者未能準時於跑項作賽而該項跑項賽事已完成，將當棄權論，不設補賽；如田項已作賽則可補賽（必須於該項田賽項目比賽時間 1 小時內完成補賽）。
- 所有個人跑項賽事將以分組時間最後成績，並將計入該年份及組別的總成績來排列名次，將不設決賽；親子接力及隊際接力則以分組成績作為最後名次，並以當日名次裁判員作最後判決，並即時給於名次貼紙。
- 立定跳遠，擲豆袋和擲壘球將以 兩次 試跳或試擲進行並取錄其中最佳成績作最後成績。而跳遠(1999-2008 年組)則有 4 次試跳。推鉛球(1999-2004 年組) 將以 四次 試擲進行。
- 擲豆袋及擲壘球拋擲方式必須用單手擲出，投擲時須高過於肩，不可以拋的方式擲出及不可以用手指夾豆袋角擲出。
- 如田賽成績相同，將會以第二成績決定名次，如第二成績又再相同，則列同等名次。
- 所有隊際接力賽，如是男女混合，將編在男子組作賽。

獎 項

- 每位參賽者將獲發出席參與證書一張。
- 個人賽事總成績首 4 名將獲發獎盃，第 5-8 名則獲發獎牌。
- 所有接力賽每小組首 4 名將獲發獎盃及獎牌，第 5-8 名則獲發獎牌。
- 成績證書每張港幣 60 元正，家長如欲替參賽者申請成績證書，請預備支票或現金於賽事完結後到報到處辦理，證書會在比賽後 14 個工作天後完成，並以平郵寄出。

天 氣 安 排

如遇天氣惡劣問題，本會有機會延遲或暫停比賽，等天氣許可再作賽，敬請家長當時留意中央廣播。

速動康樂體育會擁有是次比賽所有最終解釋及決定權。